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6-037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过民主讨论、表决，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李宁先生作为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及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宁先生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李宁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9日

附件：

李宁，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德州仪器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5月入职公司，2017年1月至2023年4月期间任公司监事。2023年4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并通过海南晶哲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经查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